

宜蘭縣政府 114 年「筆繪清風 幸福蘭城」校園廉潔 繪畫比賽簡章

壹、目的：

為使誠信廉潔觀念及品格教育扎根校園，加強學校師生對廉潔議題之重視，協助提升品德及誠信教育宣導成效，規劃辦理校園誠信廉政繪畫比賽，透過繪畫創作方式，於繪圖構思過程中，自然、輕鬆地理解廉潔、誠信、守法、反貪污等觀念，向下扎根，將誠信廉潔的種子遍灑學子心中，共同學習「廉潔」、「誠信」、「守法」、「反貪污」等觀念之重要性，向學子傳遞廉潔誠信價值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宜蘭縣政府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法務部廉政署。

肆、活動內容：

一、參加對象：

宜蘭縣轄內公、私立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(含高中附設國中部、完全中學國中部)、高中職、大專院校(含社區大學)在籍學生等皆可參加，參賽作品每人以 1 件為限，參賽作品不論是否錄取均不退件，針對與廉潔誠信宣導相關概念主題之繪畫創作進行徵選。

二、競賽組別：

(一) 國小低年級組：1-3 年級學生。

(二) 國小高年級組：4-6 年級學生。

(三) 國中組。

(四) 高中(職)組。

(五) 大專院校組(含社區大學)。

三、參賽主題：

內容以「廉潔-不貪心、不巧取」、「誠信-待人誠實，有信用」、「守法-遵守規則、循規蹈矩」、「反貪污-不送禮、不收禮、拒絕請託關說、檢舉貪瀆不法」、「幸福宜蘭，廉潔家園」等廉政相關議題為主軸，進行繪畫創作。

※收件期程：自公告日起至114年4月30日(星期三)截止

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者一概不受理)，親送或郵寄至：260011

宜蘭縣宜蘭市政北路1號 宜蘭縣政府政風處。

四、獎勵錄取名額：

(一) 各組別錄取名額及獎勵如下：

1、各組第1名：錄取1人，獎金3000元(禮券)及獎狀1紙。

2、各組第2名：錄取1人，獎金2000元(禮券)及獎狀1紙。

3、各組第3名：錄取2人，獎金1000元(禮券)及獎狀1紙。

4、各組佳作：錄取6人，獎金500元(禮券)及獎狀1紙。

(二) 得獎學生另擇訂時間由縣府進行頒獎，另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獎品價值若超過新臺幣1,000元，獎品所得列入年度所得稅申報。

(三) 錄取名額得由主辦單位及評審委員視參選作品數量及成績自行調整。

(四) 轄內公、私立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得獎學生之指導老師或出力有功人員，請本府教育處及所屬學校本於權責核予記功或嘉獎之獎勵。

五、作品形式：

- (一) 作品呈現方式：參賽者透過作品表達對廉政（潔）的理解與期待。
- (二) 作品規格：作品規格為4開畫紙（約40公分×55公分），限平面手繪創作，每人以一件作品為限，可採用素描、彩色筆、水彩、粉彩筆、蠟筆、油畫或水墨畫等方表現，創作形式與媒（畫）材不拘。
- (三) 參賽作品不需裱裝、裝框。
- (四) 禁止以合成、拼貼或AI生成等方式呈現。
- (五) 請依據比賽主題繪製並於繪畫作品附上簡短的創作理念說明（作品介紹、文字說明100字以內）。
- (六) 不符格式者一律不予參賽。

六、評審方式：

(一) 由本府邀請相關領域專業人士擔任評審，依評分表準進行評分。

(二) 評分標準：

- 1、契合主題內容占30%：是否符合廉政相關議題。
- 2、繪畫技巧占25%：技法純熟、色彩運用恰當。
- 3、整體創作占25%：構圖新穎、視覺衝擊力強。
- 4、整體美感（觀）占20%：作品整體呈現完整度。

七、公告結果：114年6月上旬於宜蘭縣政府政風處官網公布結果，並個別通知得獎者及發函通知得獎者就讀學校，另擇期在公開場合中頒獎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凡參加活動者視為同意本活動相關規定，所有參加作品恕不退還，並由本府取得著作財產權，主辦單位有權自行或授權他人對外發表、廣宣出版或做其他使用，均恕不另給酬勞。
- (二) 參加者所有填寫或提供資料均需為真實且作品不得抄襲臨摹，得獎者如有資料不完整、造假、發現抄襲臨摹他人作品之嫌等情形，主辦單位有取消得獎資格之權利，並追回獎品及獎狀，由次優作品(依評分序位)遞補，並對外發布公告，由應徵作者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- (三) 曾經參加其他任何展覽或比賽之得獎作品，不得參賽。
- (四) 須以個人名義參選，每人限參選一件作品，所有作品均須填寫報名表。
- (五) 得獎者不得要求轉換為其他獎品，如遇不可抗力之事由導致獎品內容變更，主辦單位有權變更獎品，改由其他等值商品取代之。
- (六) 參選者須尊重評審團決定，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。為確保得獎作品之水準，參選作品未達評審標準者，獎項從缺。
- (七) 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有修改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實施辦法及修改訊息將於本府政風處網站上公布。
- (八) 評選結果除公布在宜蘭縣政府政風處網站外，並發函通知得獎者就讀學校，另擇期在公開場合中頒獎。
- (九) 本次活動免收報名費，惟需自行負擔郵寄相關費用。
- (十) 本活動如有任何疑義，皆以主辦單位正式公告為主，主辦單位保留活動修改及變更之權利。

九、文件索取：宜蘭縣政府政風處官網下載，洽詢電話：03-9251000*3220。